

汴禹政办规〔2025〕1号

开封市禹王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汴禹政办〔2025〕10号

禹王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 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 实施方案

根据应急管理部等 13 部委《关于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的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5〕2 号）和《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汴政办〔2025〕16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明确建设标准。按照国家标准《乡镇消防队》（GB/T35547-2017）有关规定，结合当前城市建成区消防队站分布格局，汪屯乡、南郊乡应对照标准推进基层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工作，进一步补齐补强基层消防力量。

（二）压实部门责任。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建队规划、人员招聘、管理训练和指挥调度等工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指导用人单位规范用工，依法依规参加社会保险；区财政局负责落实各项经费保障政策；区教体局负责落实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受理审核烈士评定申请、落实抚恤待遇等事项；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建设用地规划和土地要素保障等；区应急、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和改革委、机构编制等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和政策要求给予支持。

（三）严格队伍管理。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编制地方政府专

职消防队伍用人计划，报请区委、区政府批准后，采取公开招聘等方式实施。用人单位依法与地方政府专职消防员签订劳动合同，严禁采用劳务派遣用工。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伍经评估合格的，由区消防救援大队统一管理，规范建制、标识等。专职消防员为专职从事火灾扑救、应急救援和消防安全巡查等工作的专业人员，宜单独编队。专职消防员包括消防队员和消防文员。实行培训考核制度，不合格者依法解聘。

（四）优化执勤备勤。专职消防队实行 24 小时执勤，纳入 119 调度指挥体系，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准军事化管理。纳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训练体系，一体化开展业务训练，实行共训、共练、共赛，切实提升地方政府专职消防员的实战能力和综合素质，同时严格落实安全防事故工作措施。

（五）强化综合保障。财政部门要将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及人员经费纳入本级预算全额保障。依法为专职消防员缴纳社保、公积金，购买商业保险等，并按政策发放住房补贴。重大节日和勤务期间开展慰问活动，医疗保障可参照国家队标准执行。对因公受伤、致残或牺牲人员，优先办理工伤认定和烈士评定，落实相关待遇。积极建立消防公益基金，将因公伤残、牺牲及烈士纳入保障范围。入职满年限人员优先安排保障性住房，工作满 3 年可落户并办理家属随迁。

（六）落实优待政策。工作满 5 年不满 12 年离队的发放安置费；满 12 年未退休的可发放安置费或转岗，符合退休条件的

按规定退休。违反合同或主动辞职的不予安置费。在职地方政府专职消防员享受交通、医疗、景区等优先待遇。烈士、因公致残及满3年队员子女优先入学。

（七）其他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加强联动，形成合力，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政策、资金及资源支持，为禹王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安全保障。